

证券代码：830775

证券简称：吉华材料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 买 原 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及办公场所, 房屋租赁金额为 96 万元; 公司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的租赁条款中包括水电等费用的支付, 故公司 2025 年度与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的租赁事项中, 将把厂房及办公场所租赁相关的水电等费用一并支付给关联方, 通过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代为支付水电等费用, 将根据安装的分表计量公司使用的水电, 并以水电公司结算的价格支付费用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原料, 采购金额累计不超过 3000 万	35,000,000	1,512,560.05	公司 2024 年实际未向关联方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采购原料, 预计 2025 年会发生。

	元；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力飞机电贸易有限公司采购五金材料，采购金额累计不超过 100 万元；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阳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和维修设备，采购维修金额累计不超过 200 万元。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 2024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临江工业园的厂房及办公场所 13417 平方米，租金为每月 8 万元。具体租赁面积及租金，公司将与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另行协商，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960,000.00	914,285.72	无
合计	-	35,960,000	2,426,845.77	-

（二）基本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及办公场所, 房屋租赁金额为 96 万元；通过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代为支付水电费用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向关联方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原料，采购金额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向关联方杭州力飞机电贸易有限公司采购五金材料，采购金额累计不超过 100 万元；向关联方杭州阳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和维修设备，采购维修金额累计不超过 200 万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本公司董事殷健配偶持有杭州力飞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本公司董事邵辉任职杭州阳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并持有 30% 的股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不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回避表决情况为董事杨泉明、邵辉、殷健为关联方，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计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定价是合理、公允的。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临江工业园的厂房及办公场所 13417 平方米，租金为每月 8 万元。具体租赁面积及租金，公司将与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另行协商，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公司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的租赁条款中包括水电等费用的支付，故公司 2025 年度与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的租赁事项中，将把厂房及办公场所租赁相关的水电等费用一并支付给关联方，通过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代为支付水电等费用，将根据安装的分表计量公司使用的水电，并以水电公司结算的价格支付费用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原料，采购金额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具体单次采购金额及数量等情况在每次实际采购时通过订单或合同等进行约定。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力飞机电贸易有限公司采购五金材料，采购金额累计不超过 100 万元，具体单次采购金额及数量等情况在每次实际采购时通过订单或合同等进行约定。

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杭州阳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和维修设备，采购维修金额累计不超过 200 万元，具体单次采购金额和维修金额及数量等情况在每次实际采购时通过订单或合同等进行约定。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尚未取得自有厂房及办公场所，前述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必需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和发展，故该关联交易是真实、必要的。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